

安全資料表


編號：潤滑油事業部L330 長效超抗凍水箱精(免稀釋)

版次：2.0

一、化學品與廠商資料

化學品名稱：國光牌長效超抗凍水箱精（免稀釋）
化學品編號：M10027
其他名稱：CPC Prediluted Extended-Life Super Antifreeze Coolant
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： 各式汽柴油車輛引擎水箱抗凍劑，亦可用於船舶之固定式引擎冷卻用水箱抗凍劑。
製造者、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、地址及電話：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潤滑油事業部 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15號6樓 電話：(07) 5361510
緊急聯絡電話/傳真電話：消費者服務專線：0800-077002 工安電話：(05) 2224171 轉7250；FAX：(05) 2232062

二、危害辨識資料

化學品危害分類： 1 1. 急毒性物質 第5級（吞食） 2 2. 嚴重損傷/ 刺激眼睛物質 第2級 3 3. 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～重複暴露 第1級
標示內容： 象徵符號：驚嘆號及健康危害。  警示語：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： 1 1. 吞食可能有害 2 2. 造成眼睛刺激 3 3. 長期或重複暴露會對器官造成傷害 危害防範措施： 1 1. 若與眼睛接觸，立刻以大量的水洗滌後洽詢醫療 2 2. 衣服一經污染，立即脫掉， 3 3. 避免暴露於此物質－需經特殊指示使用
其他危害：—

三、成分辨識資料

混合物：

危害物質成分之 中英文名稱	CAS NO.	濃度或濃度範圍 (成分百分比)
單乙二醇(Ethylene Glycol)	107-21-1	56~60
2-乙基己酸鈉	19766-69-3	1~3

水 water	----	40~41
---------	------	-------

四、急救措施

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：

吸入：趕快將中毒者帶離暴露區域至新鮮空氣處，以氧氣救生器或類似設備實施人工呼吸，如症狀持續立即送醫。

皮膚接觸：解開受污染物件。用肥皂及清水徹底清洗直到沒有化學品殘留(至少15~20分鐘)。如果症狀持續時送醫治療。

眼睛接觸：立即在水龍頭或洗眼器下，將上下眼皮翻開澈底沖洗眼睛。如果持續疼痛則送至眼科醫生處進一步治療。

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：-

對急救人員之防護：

1. 穿戴防護衣服(包含防溶劑手套)在安全區實施急救，以免接觸污染物。
2. 戴化學護目鏡。

對醫師之提示：無此有效資料

五、滅火措施

適用滅火劑：火災用乾粉、二氧化碳、抗酒精泡沫及水霧。大型火災用抗酒精泡沫及微細水霧。

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：燃燒產生二氧化碳、醛類與酮類物質。

特殊滅火程序：

1. 救火人員須穿戴防護具及呼吸器，在上風處救火。
2. 停止油料的外洩與流動並覆上滅火劑，隔離外洩區所有的火源。如果沒有發生危險的可能，進入災區儘量移開儲存容器。
3. 用水霧冷卻災區附近之容器，直至火撲滅。
4. 請注意勿用高壓水柱沖散外洩物。
5. 避免吸入高溫燃燒產生之有毒氣體，人員避免進入災區。

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：攜帶適當防護裝置或個人自攜式呼吸設備。

六、洩漏處理方法

個人應注意事項：

當油霧滴產生時，人員須配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設備，方可進行洩漏處理。

環境注意事項：

若沒有危險時，停止液體之洩漏，移除火源。使非工作人員儘速離開，隔離危害區域及禁止閒人進入。進入密閉空間之前，需先充份通風。察閱有關暴露控制/個人防護之預防措施，進一步預防包括對空氣、土壤、地面水、或地下水等之污染。

清理方法：

1. 先移除附近之火焰。
2. 小量之洩漏：用沙粒或其他非易燃物料吸收物質。將洩漏油料收集在適當之容器內。
3. 大量之溢漏：築堤防作為以後之處置。如可行時，移除受污染之土壤。對於大量溢漏之處置，依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」及相關規定之程序處理。

七、安全處置及儲存方法

處置：

蒸氣可由呼吸進入肺部，切勿接觸眼睛、皮膚、或衣物等。切勿吸入蒸氣、霧滴、煙氣等。穿著保護之設備或外套如下節“暴露預防措施”所述，操作後盡量清洗乾淨。遭污染之衣物再使用前，必須清洗乾淨。使用或儲存本物質，切勿靠近明火、火花、或高熱表面及必須在通風良好之地方。

儲存：

1. 本物品儲槽及作業場所要合乎目前法規規定。
2. 存於陰涼、乾燥及通風良好。
3. 保護容器及管線勿受撞擊或損壞；遠離易燃物。
4. 貯存於合格之安全容器內。
5. 不使用時容器應加蓋並保持緊密。
6. 與不相容物質分開儲存。

八、暴露預防措施

工程控制：

提供局部排氣通風系統。通風設備應該具有防爆措施。確保低於建議之暴露範圍。

控制參數：

危害物質成分	八小時日時量 平均容許濃度 TWA	短時間時量 平均容許濃度 STEL	最高容 許濃度 CEILING	生物指標
乙二醇 (蒸氣)	—	—	50ppm (127mg/m ³)	—
乙二醇 (霧滴)	10mg/m ³	15mg/m ³	—	—

個人防護設備：

呼吸防護：除非通風良好，足夠保持空氣中的濃度低於以下曝露濃度標準。否則戴上認可的呼吸防護口罩。

手部防護：戴適當的防化學品(NBR)手套。

眼睛防護：不要讓此油料進入眼睛。戴化學護目鏡。在緊鄰工作區域提供緊急洗眼設備。

皮膚及身體防護：穿適當的防化學品的衣服，立即移除任何在衣服上的化學品。

衛生措施：

1. 檢查安全護目鏡、耐化學品手套及衣服、呼吸防護口罩等是否破損。
2. 工作完了要換掉並清洗工作服，並告知清洗人員污染物之危害性。並常將手臉用肥皂和清水洗乾淨。
3. 多攝食含維生素及礦物質之營養物品、定期作健康檢查。

九、物理及化學性質

外觀：液態	顏色：螢光黃	氣味：微弱及輕微的甜味
嗅覺閾值:-		凝固點: -46°C (-50.8°F)(估計值)
pH 值：8.5~9.0		沸點/沸點範圍：108 °C
易燃性(固體、氣體)：-		閃火點：—
分解溫度：無數據		測試方法：—
自燃溫度：無數據		爆炸界限：不適用
蒸氣壓：0.10mmHg(推估)		蒸氣密度(空氣=1)：不適用
密度(水=1)：1.081 g/cm ³ @15.6°C		溶解度：溶於水
辛醇/水份配係數(log Kow)：無數據		揮發速率(正醋酸丁酯=1):- 無數據

十、安定性及反應性

安定性：常溫常壓下穩定。
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：不會發生聚合反應。
應避免之狀況：避免和熱、火花、明火、其他著火性物質、不相容物接觸。
應避免之物質：強氧化劑接觸。
危害分解物：二氧化碳、醛與酮類物質。

十一、毒性資料

暴露途徑：皮膚、眼睛、吸入、食入
症狀： 頭痛、反胃、頭昏眼花、困倦、短暫的角膜上皮的困擾。角膜充血與浮腫等。
急毒性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吸入：高濃度蒸汽或霧滴可能刺激呼吸系統，並導致頭痛、暈眩、虛弱• 皮膚：輕微刺激• 眼睛：短暫刺激或使眼睛發紅• 食入：引起頭痛、虛弱、嘔吐、恍惚、昏睡、休克、肺水腫、行走困難、血壓降低、心跳加速，嚴重者可導致死亡。
慢毒性或長期毒性： 重覆暴露或食入，可能使腎病惡化或導致腎病變。 依據動物試驗，本產品之某些成份可能對生育及胎兒有不良之影響。

十二、生態資料

生態毒性：

LC50（魚類）：—

EC50（水生無脊椎動物）：—

可能之環境影響/環境流佈

- 1.水棲生物毒性：對水棲物種沒有毒性。
- 2.潛在生物累積：此產品估計有低的潛在生物濃縮物。

十三、廢棄處置方法

廢棄處置方法：

1. 將受污染之物質裝入可丟棄之容器，其丟棄方式依法規要求辦理。
2. 依據最新版「廢棄物清理法」及其他相關廢棄物法規處置。
3. 若可能設法將廢棄品回收再利用。
4. 量少時用吸油紙擦拭後，送焚化爐。

十四、運送資料

聯合國編號：UN3082

聯合國運輸名稱：對環境有害的液態物質；未另作規定的。

航空運輸(IATA)：本產品在航空運輸上非屬危險物品，無 IATA 規定。

運輸危害分類：9

包裝類別：-

海洋污染物（是/否）：否

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：-

國內運送規定：(1)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。

(2)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。

(3)台灣鐵路局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。

十五、法規資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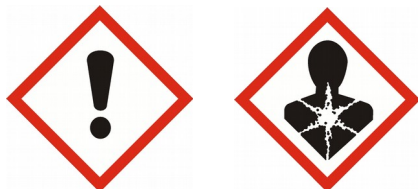
適用法規：

- 1.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。
- 2.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。
- 3.有機溶劑中毒預防規則。
- 4.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。
- 5.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。
- 6.廢棄物清理法。
- 7.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。
8. 道路運輸危險性物品管理規定。
9.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。

十六、其他資料

參考文獻	1. OHS 09400, OHS 19178, OHS 12485	
製表單位	名稱：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潤滑油事業部	
	地址/電話：嘉義市民生南路 217 號 / (05)2224171 轉 7252	
製表人	職稱：管理師	姓名(簽章)：林子喬
製表日期	中華民國 113 年 07 月 01 日	

註 1：本資料表之內容僅適用於本產品，若用於添加劑或摻配其他物質則不適用，本資料為收集目前最新相關資料編寫而成，但仍未盡完善；使用者應自行負責其安全。



名 稱：國光牌長效防銹型水箱精

危 害 成 分：單 乙 二 醇 (MonoEthylene Glycol)

警 示 語：危險

危害警告訊息：

- (1) 造成輕微皮膚刺激。
- (2) 造成眼睛刺激。
- (3) 如果大量吞食並進入呼吸道可能致命。

危害防範措施：

- (1) 嚴禁煙火。
- (2) 使用個人防護具。
- (3) 火災時使用乾粉、泡沫、二氧化碳、水霧等滅火。
- (4) 皮膚沾染，眼睛濺傷，速以大量水沖洗。
- (5) 誤食入時勿催吐，儘速送醫。

製造商或供應商：

- (1) 名稱：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潤滑油事業部
- (2) 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15 號 6 樓
- (3) 電話：07-5361510

※更詳細的資料，請參考安全資料表